

包头市中心医院影像设备接入PACS系统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FW2025-253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中心医院影像设备接入PACS系统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:22.5万元，招标人为包头市中心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医学影像科新影像设备需接入医院PACS系统接口、工作站费用，详见招标文件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包头市中心医院影像设备接入PACS系统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包头市中心医院影像设备接入PACS系统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（一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（二）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三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四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五）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六）投标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，以“信用中国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”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。（七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11-19 17:30:00到2025-11-26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：线下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2-10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传媒大厦A18楼）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2-10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传媒大厦A18楼）。

七、其他

二次招标公告

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包头市中心医院的委托，决定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就如下服务进行采购。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。

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报名时须提供下述证件原件的复印件（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且用A4纸打印，一式三份）。如资料不全，拒绝其报名。①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法人、委托人的身份证②企业营业执照副本③投标人信息表（格式自拟，需包含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、电子邮箱等信息）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中心医院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包头市中心医院**

地址：**包头市东河区环城路61号**

联系人：**闫卫东**

电话：**0472-6955511**

邮件：**/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**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传媒大厦A座18楼**

联系人：**王玮琦**

电话：**0472-6866021**

邮件：**zyzb6666@vip.163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王玮琦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